

何立峰会见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一行

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和双向开放

●新华社北京1月10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何立峰

10日晚在京会见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一行时指出,中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将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改

革和双向开放,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度,吸引更多外资金融机构和长期资本来华展业兴业。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是证监会的

专家咨询机构,于2004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由境外金融监管高级官员、金融机构高管以及知名专家学者担任委员。

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2024年政府债发行大幕拉开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1月10日,2024年首批国债公开发行,而新一年地方债发行也即将启动。业内专家表示,在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下,预计全年国债发行规模超9万亿元,新增专项债限额将维持在较高水平,共同发挥带动扩大有效投资作用,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国债启动发行

中国债券信息网信息显示,1月10日,财政部招标发行2024年记账式贴现(一期)国债,规模200亿元;同日续发行了2期记账式附息国债,规模分别为910亿元和1990亿元。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2024年第一季度国债发行计划表,一季度财政部拟发行记账式附息(关键期限)国债18期、记账式附息(超长期)国债4期、记账式附息国债17期、储蓄国债2期。

对于今年国债发行,多位专家预计,发行规模有望超过9万亿元。财通证券宏观首席分析师陈兴结合国债到期规模测算,全年国债发行规模或在9.6万亿元左右。

德邦证券固收首席分析师徐亮说,假设2024年GDP增长目标仍设定在5%水平,在财政赤字率目标设定为3%、3.5%、3.8%三种情形下测算,国债发行规模分别约为9.41万亿元、10.04万亿元、10.42万亿元。

地方债蓄势待发

在国债启动发行的同时,地方债也已蓄势待发。

据中泰证券统计,截至1月5日,已有18地披露2024年一季度地方债发行计划,披露总额共计9549亿元。其中,新增债券6050亿元,再融资债券3499亿元;一般债券2743亿元,专项债券6807亿元。

联合资信报告认为,当前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基础仍不稳固,地方政府专项债



图为合新铁路跨既有铁路淮南下行线连续梁合龙施工现场(1月10日,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图片

券是带动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的重要手段。预计2024年我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规模仍将保持增长,专项债发行量仍将维持高位,进一步发挥稳投资、完善各项基础设施的积极作用。

“考虑到当前财政稳增长诉求仍存,今年专项债限额或略大于2023年的3.8万亿元,但综合地方政府投资需求和偿债压力来看,预计2024年新增专项债或在4万亿元左右。”陈兴表示。

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预计,2024年新增专项债额度有望达到4万亿元左右,基建投资将保持较快增长。

专项债使用效益将提升。财政部部长蓝佛

安日前表示,在保持政府总体杠杆率基本稳定原则下,继续安排适当规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强化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支持地方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着力提高投资效率。

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政府债发行大幕拉开,将助力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国债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基建投资等重大项目建设,将有力支持经济持续回升向好。2023年中央财政增发1万亿元国债,截至目前,前两批项目涉及安排增发国债金额超8000亿元,1万亿元增发国债已大部分落实到

具体项目。

实物工作量将加快形成。例如,浙江省水利厅日前召开全省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动员部署暨指导服务视频会,要求围绕国债资金使用和项目推进两大目标,压实压紧各方责任,做好新开工项目前期工作,尽快达成开工条件。

在专项债发行方面,地方也正做足准备。黑龙江省财政厅日前公告称,为统筹做好债券资金分配工作,争取新增债券早发快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省级财政部门提前启动2024年债券项目竞争性评审工作,组织各地、各部门通过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规范申报一般债券项目,择优选取前期准备充分符合发行条件的项目,提出债券安排建议。

上海多措并举支持股权投资行业发展

支持符合条件的基金管理人上市 试点开展实物分配股票

●本报记者 黄一灵

1月10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上海股权投资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自2月1日起施行。具体来看,《措施》共32条,包括支持符合条件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上市、提升并购重组退出效率、试点开展股权投资基金实物分配股票等。

业内人士认为,《措施》的发布将更好推动资本要素集聚,促进科技创新和企业发展。

推出32条措施

股权投资在促进创新资本形成、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支持科技创新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进一步促进上海股权投资行业高质量发展,《措施》从九个方面提出了32条政策举措。

在畅通股权投资退出渠道方面,《措施》明确,提升并购重组退出效率,并试点开展股

权投资基金实物分配股票,将股权投资基金持有的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向基金投资者进行分配,有序扩大试点覆盖范围。

在培育长期资本和耐心资本方面,《措施》提出,支持保险资金和银行理财资金加大对上海市重点产业和硬科技领域投资,研究提高保险资金所投创业投资基金对单一创业企业的出资比例上限。支持企业年金、养老金等长期资金按照商业化原则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在推动行业联动创新发展方面,《措施》明确,支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上市,依托实施全面注册制及境外上市备案新规,支持符合条件的在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购重组等方式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挂牌。同时,支持股权投资机构发债,支持合格股权投资机构发行5-10年中长期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用好用足政策红利

启明创投中国区首席运营官兼总法律顾问张毅直言,当前股权投资行业面临一定的挑战,《措施》里重点提及的引导投早投小投科技、培育长期耐心资本、畅通退出渠道、落实财税优惠政策等实实在在的措施都会为上海股权投资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正可谓“政策一出,黄金万两”。上海市科委总工程师赵健表示:“市科委将重点在促进科创项目向企业转化和科技企业培育两个方面抓好《措施》的贯彻落实。一方面是构建源头创新生态,提升高风险高价值成果产出,带动投资与孵化协同的科创早期投资,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质效,孵化优秀科技企业;另一方面是完善科技金融体系,加强科技企业培育,持续深化‘浦江之光’行动,增强对上市培育企业的服务精准度,推动更多优秀科

技企业登陆境内外资本市场,进一步畅通股权投资退出渠道。”

持续加强支持力度

一直以来,上海高度重视并支持股权投资行业发展,通过培育企业、出资引导、出台政策、优化环境等方式持续加强对股权投资发展的支持力度。

梧桐盛开,凤凰自来。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2023年三季度末,注册在上海的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管理人数共1843家、管理基金8865只、管理规模2.3万亿元,三项数据均位居全国前列。

值得一提的是,在着力推动“科技-产业-金融”的良性循环等方面,上海已硕果累累。例如,支持退出上,截至2023年末,上海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份额转让平台共计成交69笔,成交总份数约175亿份,成交总金额约204亿元。

银行业探路住房租赁 信贷投放有望增加

●本报记者 薛瑾

“住房租赁市场方面的业务,我们正在内部研讨,研讨完了大概会出政策。”一位股份行人士近日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日前,两部门发布《关于金融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强住房租赁信贷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等举措。多家银行快速响应,进行相关工作研讨和部署。

租购并举,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是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重要一环。业内人士预计,2024年,银行业将加大在住房租赁领域的业务探索,以更大力度参与住房租赁市场,相关领域的信贷资金投放有望增加。

部分银行试水

“银行在住房租赁市场上,进入时间比较晚,基本是从过去几年才开始逐步关注住房租赁市场的金融服务需求,并探索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产品创新。”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表示,在住房租赁市场,银行信贷的参与主要体现在两大方面,一是

在供给端,支持物业持有者、租赁运营方的融资需求;二是在需求端,为租房者提供相关信贷产品。

“这些年住房租赁市场主要是大型商业银行在进行试水,包括信息平台搭建、推出专属信贷产品和服务等,信贷投放主要是针对住房租赁的企业端,提供中长期贷款。另外,还有一些面向个人端的围绕租赁场景推出的信贷产品。”一位监管部门人士表示。

一家国有大行对公业务人士介绍说,“我们有租赁住房贷款业务,但体量不算特别大,面向的对象主要是租赁住房开发建设或经营企业,为这些企业新建、购置租赁住房项目,或者是对租赁住房项目装修改造和运营提供贷款。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商业性租赁住房项目都有涉及。”

仍处于探索阶段

“部分银行如建设银行,在住房租赁领域探索比较深入,推出了多种举措,包括设立住房租赁基金等。不过纵观整个行业,对住房租赁市场的布局刚刚起步,未来还有较大

的探索空间。”曾刚表示。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对于银行来说,住房租赁市场的业务仍处于探索期,不敢贷、不愿贷现象普遍存在。

在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聘研究员任涛看来,虽然前期系列政策已经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有关贷款不纳入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并推出1000亿元租赁住房贷款支持计划,但银行在住房租赁市场的整体业务开展情况并不理想,呈现出典型的散、小、慢等特征。

“银行在开展住房租赁业务方面面临诸多障碍。例如,无法清晰界定住房租赁企业的范围,很难对住房租赁贷款进行合理风险定价,租赁市场未能有效培育导致租赁贷款业务的第一还款来源没有保障等。”任涛表示。

不断推动市场完善

“日前推出的相关政策为下一步银行开展租赁住房业务、创设租赁住房相关金融产品指明了方向。后续银行可以结合不同区域和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和商业性租赁住房项目的特征,针对不同租赁住房开

发建设或经营企业特征创设相关金融产品,提供针对性金融服务。”任涛表示。

业内人士认为,在一系列政策鼓励下,住房租赁领域有望成为银行新的放贷出口。

任涛认为,由于住房租赁开发建设贷款、住房租赁团体购房贷款、住房租赁经营性贷款等三类信贷品种的期限均比较长,需要中长期资金的支持,因此租赁住房金融债、再贷款资金、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以及贷款支持计划的效用需要得到进一步发挥。

在任涛看来,目前优质租赁住房企业数量总体有限,盘活存量闲置住房转为租赁住房需要庞大的资金体量和信用层级加持,仅靠各地政府独立行动不仅难以快速消化,还有可能产生新增隐债、定价不合理、套利、利益输送、信息不对称等一系列问题。任涛建议全国范围内或由各地以省级行政区为单位成立统一的租赁住房经营主体,专司盘活存量住房任务,便于高效对接金融资源,提振市场信心。

曾刚认为,未来,政策方面还需要瞄准供给和需求两端同时发力,有效推动房地产新模式的构建和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发展。

国家发展改革委:

做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一致性评估

●本报记者 刘丽颖

国家发展改革委1月10日消息,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9日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与智昌集团、物美集团、新华锦集团、科达自控、钰鑫集团等民营企业负责人座谈交流,深入了解企业家对当前经济形势的看法和真实感受,认真听取相关企业建议诉求,持续推动解决民营企业反映的实际困难,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会上5位民营企业企业家详细介绍了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及存在的困难问题,并提出了具体意见建议。同时,企业家们纷纷表示,当前中国经济正在回升向好,市场需求和预期不断改善,企业对2024年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

“企业对经济冷暖的感受和判断是我们分析研判经济形势、研究制定政策举措、开展宏观调控的重要参考,企业家们不断奋斗、永不言败的精神值得充分肯定和大力弘扬。”郑栅洁表示,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认真梳理参会企业家们的意见建议,建立好跨地区跨部门协调解决问题的机制,立足全局,举一反三,会同有关部门加大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力度;发挥好各级发展改革部门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和解决问题机制作用,认真倾听民营企业真实声音,持续解决民营企业具体诉求;梳理已出台政策并加强政策执行落实,做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的一致性评估;与有关单位一道,积极开展对青年企业家的系统性培训,厚植人民情怀、家国情怀,更好传承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

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需持续发力。对于如何抓好落实、做好相关工作,国家发展改革委民营经济发展局有关负责人日前表示将从三方面发力。

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破除地方壁垒,顺畅要素流动。加快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进程,着力构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律和制度保障体系,使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杜绝选择性执法和让企业“自证清白”式监管,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预期。

从政策和舆论上营造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政策上,加强政府诚信建设、落实各项惠企政策,完善面向民企的信息发布平台,加大项目推介,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和补短板项目建设。舆论上,总结推广各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好经验好做法,培育和弘扬企业家精神,持续营造正确认知、充分尊重、积极关心民营企业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此外,从个案和整体上协调解决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问题也是下一步工作的重点。上述负责人还表示,要抓好投融资、招投标、市场准入、要素保障等典型问题整改,坚持以钉钉子精神以点带面地为民营企业解决具体问题,力争解决一类问题、受益一批企业、助力一个行业。加强民营经济发展形势综合分析,不断健全民营经济形势监测指标体系。持续畅通民营企业诉求反映和问题解决通道,及时回应企业关切,针对共性建议研究形成可落地、能见效的政策举措。

多地密集部署新一轮国企改革

(上接A01版)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活跃度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提升国有企业市场竞争力,推动形成更加灵活高效的管理体系。

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

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各地国资国企改革的重头戏。

“辽宁国企一定能搞好,也一定会更好。我们要以更强的信心、更大的决心、更实的举措,持续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辽宁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郝鹏在近日召开的辽宁省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工作会议上表示,要深化拓展央地合作,主动对接央企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新布局,加快谋划一批新的合作项目。

安徽省近日提出,在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中,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着力通过改革推动国有企业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和模式创新,持续提升国有资产资本化证券化水平,引导国有资本扩大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布局,打造一批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强的行业领军型国有企业。

四川省则提出,深入实施国有企业六大优势产业提升行动和省属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行动,加快布局发展“4+3”产业。“4+3”产业为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即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生物技术、绿色环保产业;3个未来产业,即未来交通、生物芯片、元宇宙产业。

“培育电子信息、航空经济和装备制造业等关键战略产业链链主企业,力争2024年完成投资高于全省固定资产投资2个百分点左右,同比增长7%以上。”四川省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冯文生近日介绍了发展目标。

知本咨询董事兼综合改革研究院院长常砚军表示,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是我国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各地应当充分发挥在细分领域科研、产业、区域协同等方面的差异化优势,加快布局具有相对优势和支撑潜力的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在产业加快升级、梯度发展中塑造独特的新质生产力。